**温 州 肯 恩 大 学 食 堂**

**设 备 采 购 项 目**

 ****

**招 标 文 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PLXM-FZC-H20250707** |
| **项目名称：** | **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 |
| **采购方式：** | **校内公开招标**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 | **温州肯恩大学** |
| **采购代理机构** | **：** | **温州品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温州肯恩大学关于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的校内公开招标公告 1](#_Toc3450812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_Toc34508128)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8](#_Toc34508129)

[一、 说明 8](#_Toc34508130)

[二、 采购文件 9](#_Toc34508131)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_Toc34508132)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_Toc34508133)

[五、 开标、评标 14](#_Toc34508134)

[六、 授予合同 19](#_Toc34508136)

[第二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_Toc34508138)1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5](#_Toc34508138)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47](#_Toc34508139)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62](#_Toc34508140)

**注：采购文件中加“▲”且加下划线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

# 温州肯恩大学关于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的

# 校内公开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招标项目（非政府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16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LXM-FZC-H20250707

项目名称：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

采购方式：校内公开招标（非政府采购）

预算金额(元)：428000

最高限价(元)：428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428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备注：无。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至2025年7月1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3.方式：供应商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招标公告下方选取“潜在供应商”处“获取采购文件”），不提供纸制版招标文件；供应商只有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4.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7月16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7月16日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投标人须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线上）；

**五、招标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以公告发布次日起计。

**六、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三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投标保证金：不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3)未按招标公告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4)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6)**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

2)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3)投标人应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电子投标工具请投标人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

4)电子交易具体流程详见操作指南：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从首页-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查看文档和视频。

5)如有疑问，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6)解密用的CA为制作投标文件的CA。

(8)采购信息发布媒介：温州肯恩大学官网、浙江政府采购网。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温州肯恩大学

地址：温州市瓯海区丽岙街道大学路8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孙老师

联系电话（询问）：0577-55870565

质疑联系人：刘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7-5587055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温州品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锦绣路19号宏嘉大厦2栋2005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邵海勇、泮赛琼

联系电话（询问）：18967751006、18158772688

质疑联系人：潘晓洁

质疑联系方式：15267758672

3.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温州肯恩大学

监督联系人：林老师

联系电话：0577-55870046

**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名称：温州肯恩大学地址：温州市瓯海区丽岙街道大学路88号项目联系人（询问）：孙老师联系电话（询问）：0577-55870565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温州品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温州市鹿城区锦绣路19号宏嘉大厦2栋2005室项目联系人（询问）：邵海勇、泮赛琼联系电话（询问）：18967751006、18158772688 |
| 3 | 项目名称 | 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项目编号：PLXM-FZC-H20250707 |
| 4 | 采购内容 |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
| 5 | 交货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合同履约期限)。 |
| 6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
| 7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8 | 踏勘现场 | □组织🗹不组织，供应商如需前往现场踏勘，请先联系采购人，联系人：周老师，联系电话：0577-55870906。 |
| 9 | 投标预备会 | □召开🗹不召开 |
| 10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5年7月16日09:30 （北京时间） |
| 11 | **分包、转包** | **本项目不得进行分包、转包。** |
| 12 | 偏离 |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无效标处理，详见评标办法。 |
| 1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时间起生效，有效期90天。 |
| 14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提交。 |
| 15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16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17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投标文件的相应位置应加盖：电子签章或实体章均可，政府采购云平台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18 | 投标文件的形式、制作及组成 | 本项目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人须准备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两类，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以上两类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19 | 投标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 以U盘存储，密封包装后（可顺丰快递或EMS邮寄形式，不接受到付）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温州市鹿城区锦绣路19号宏嘉大厦2栋2005室，邵海勇收。 |
| 20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a.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建议顺丰快递或EMS邮寄形式）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可顺丰快递或EMS邮寄形式快递至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地址详见招标采购文件）；解密CA必须是上传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CA锁。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c.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d.投标人应加强U盘的包装与保护，因包装不当而造成“备份投标文件”损坏或不能在开评标现场设备上正确读取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 21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具体以政采云系统要求为准)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3）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22 | 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地点 | 温州市鹿城区锦绣路19号宏嘉大厦2栋2005室。 |
| 23 | 开标时间、开标地点和评标地点 | 开标时间：2025年7月16日09:30 （北京时间）开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评标地点：温州市鹿城区锦绣路19号宏嘉大厦2栋2005室。 |
| 24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采购人按照相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单数。 |
| 25 | 履约担保 | 🗹不需要□需要，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 26 | 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 无。 |
| 27 | 投标人信用查询 | （1）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2）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①在“信用中国”具有负面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②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5）具有以上（4）所述信息记录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6）具体结果以开标当日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的查询结果为准。（7）联合体成员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8 | 合同签订 |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 29 | 合同履约管理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约进行管理，并在中标单位服务、项目验收等重要关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或考核资料），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 30 | 解释权 | 如发现招标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质疑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逾期不得再对招标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所有。 |
| 31 | 货币形式 | 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货币形式均为人民币。 |
| 32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次招标采购代理费按固定金额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4500元）收费，由中标人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该服务费需计入投标报价。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采购代理机构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 33 | **政采云技术服务费（交易佣金）** | **政采云技术服务费（交易佣金）由中标人直接支付给政采云平台，收费标准如下：****①中标价27万元以下（含27万元的）：按800元收取；** **②中标价超过27-1000万元的：中标价的千分之三（0.3%）；****③中标价1000万以上：以30000元封顶。** |
| **34** | **投标样品** | **提交，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

#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明

1.本项目属于自行采购委托代理（非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律法规均为引用，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合格投标人要求以招标公告对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表述为准。

3.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优化金融服务

5.1鼓励各金融机构与政采云平台合作，利用平台的业务协同和数据集合优势，积极开展政采贷、履约保函等金融服务。政采云平台应向金融机构提供有效增值服务，赋能金融机构推进线上普惠金融服务工作。鼓励金融机构推出有针对性的政府采购金融服务产品和优惠举措，满足供应商个性化金融服务需求。鼓励财政部门在进行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和采购单位在进行公款竞争性存放中，将银行推进政采贷工作成效纳入综合评分指标体系。供应商申请政采贷，需要将采购合同收款变更开户行的，财政部门和采购单位应予以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单位不得拒收。鼓励金融机构按照相关要求，优化政采贷服务条件，有效满足企业流动性需求。

6.特别说明：

6.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6.4非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的供应商或发生变更且未及时更新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更新或供应商注册事项。一旦被确定为中标人的，在合同签订前按本办法的规定完成注册并成为正式注册供应商。

## 二、 采购文件

7.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8.质疑

8.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8.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内容及签署等相关要求请参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

8.3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9.投诉

9.1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部门投诉。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10.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温州肯恩大学官网、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政采云系统将自动发送消息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0.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在温州肯恩大学官网、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政采云系统将自动发送消息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遇“政采云平台”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不足3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3采购文件如有补充更正均见温州肯恩大学官网、浙江政府采购网。投标人须在开标前一日自行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文件，并按补充更正文件要求投标，否则责任自负。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1.1投标文件分为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两类，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1.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1.3“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11.4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

**12.1 资格文件须包括下列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资格文件** | **附件一**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本项目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制件加盖公章；**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材料，但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由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 **(1)** |
| 2） | **资格条件承诺函**； | **(2)** |
| 3） | **非联合体声明书。** | **(3)** |

备注：

1.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制件，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的公章。**
2. 相关证书、报告等如遇年检或换证等特殊情况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3.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均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12.2 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投标函 | 附件二 |
| 2 | 技术参数应答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 附件三 |
| 3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复制件 | 附件四 |
| 4 | ▲诚信投标承诺书 | 附件五 |
| 5 | 所投产品主要制作工艺、所用原材料及质量水平等相关内容的详细描述及相关证明文件 |  |
| 6 | 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及质保期后主要零配件及易损件价格清单 |  |
| a) | 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 附件六 |
| b) | 质保期后主要零配件及易损件价格清单 | 附件七 |
| 7 | 项目业绩一览表及证明材料 | 附件八 |
| 8 |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 | 附件九 |
| 9 |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资信证明文件 | 附件十 |
| 10 | 项目实施方案 | 格式自拟 |
| 11 | 售后服务方案 | 格式自拟 |
| 12 | 投标样品 |  |
| 13 | 供货清单 | 附件十一 |
| 14 | 结合评分细则内容，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格式自拟 |

**备注：**

1. 投标文件中应承诺：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资料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如若发生第三方侵权事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关，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侵权造成的所有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人支付，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
2.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制件，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的公章。
3. 相关证书、报告等如遇年检或换证等特殊情况须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2.3 报价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开标一览表 | 附件十二 |
| 2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附件十三 |

**13.投标文件编制**

13.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3.2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13.3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3.4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3.5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3.6 投标人没有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投标文件的签章**

14.1投标文件的签章要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7款；

14.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15.投标文件的形式**

15.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8款；

15.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5.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16.投标文件的份数**

16.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9款。

17.投标报价

17.1 投标人应报出本项目货物及服务所包含的所有单价和总价，并且报出价格组成表，对于投标人价格组成表中未列出的项目或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项目,在合同执行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内。

17.2 投标报价是指中标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所有的货物及服务价款，包括但不仅限于货物款（含软件系统）、专用工具、税金、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就位、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售后服务、材料、质保期保障、政采云技术服务费（交易佣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投标报价。

17.3 投标人须认真阅读、充分理解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在询疑截止时间前送达（或传真）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会统一解答。任何因对本项目采购文件理解不清、产生歧义等由此产生的费用，视作以含在投标总价中。

17.4 投标人必须按第三部分附件的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投标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单价、合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17.5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7.6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项货物/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

17.7 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17.8 报价是成交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12. **投标人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上报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追究其责任：**

1. 投标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中标人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投标人在采购文件中提供虚假技术指标及参数，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属实的。
4. 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认定投标人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9. 投标有效期**

19.1 自开标之日起 90天内投标应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9.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0款。

**2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21.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1款。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22.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23.1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 五、 开标、评标

**24. 开标形式**

24.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5. 开标准备**

25.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5.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6.开标流程**

**26.1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具体以政采云系统要求为准）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开标现场组织人员在乐采云平台在线公布投标文件解密情况并组织签署《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其他附件一《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如实填写完成后扫描后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53514766@qq.com）；**

**26.2解密成功后，开启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系统上公布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通过乐采云系统对自己报价文件相关内容进行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时间为30分钟）；**

**26.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入资格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备注：开标大会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人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26.4开启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6.5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进行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审。**

**26.6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26.7评审结束后，在“乐采云平台”系统平台上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

**特别说明：**

**（1）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含相关数据公布）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开标过程中需要相关当事人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材料可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采购组织机构也可通过邮件、传真等形式组织确认。**

**（3）投标人代表应保持“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并准备好投标人公章、笔、纸、打印机等办公用品，随时做好开评标过程所需文件的邮件收发及签字、盖章工作（下同）。由于投标人代表未在线或电话无法联系而导致的相关损失或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开标流程如存在前后不一致，以本条规定为准。**

**27. 投标人资格审查**

27.1开标大会第一阶段，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人的资格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27.2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27.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人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28. 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按照相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单数。

**29.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0. 投标文件的初审（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中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0.1▲**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的（非实质性内容除外）；**

**4）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中主要技术规格、商务技术标准或服务要求人或招标文件中标注“▲”且加下划线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存在负偏离的；**

**5）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或预算单价的；**

**7）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授权代表没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9）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相关证书、材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10）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2）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3）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30.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30.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0.4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基本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30.5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1.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小组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采购文件其它地方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电子签章或实体公章），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小组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31.2若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证书、证明等材料若出现已过有效期、时间或其他主要信息不明确，且投标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仅限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所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材料中未被评标委员会审查出的内容）亦不明确的，评审过程中将不予认可，不再寻求外部证据（外部证据包括投标人在澄清过程中申请补交的证明材料或网络查询结果等非投标文件本身内容）。

31.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政采云系统显示的电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政采云系统并已签章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上作出在线澄清并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投标人投标总价低于采购预算金额50%的，应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如报价文件中未提供详细阐述，评标委员会可要求其在“乐采云平台”上或者其他有效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

**31.5如果投标人代表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其作投标无效处理或不利评审。**

32.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32.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32.2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32.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2.4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五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

**32.5▲投标截止时间止及评审期间，如出现有效投标人＜3家（包含因评审因素导致实质性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时，本项目废标，由采购人决定是否重新组织招标。**

32.6产品型号以制造商出具的产品定型的证明材料为准。

32.7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33.确定中标候选人**

33.1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

33.2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即商务技术文件得分和投标报价得分的总和）高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前二名的投标人依次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与第二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的排序前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33.3若出现以下情形之一，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由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确实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33.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解释。同时参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规定，本项目不对供应商公布详细的评审情况，不公布具体评分细则中小项得分。

34. 评分细则详见“评标原则及方法”。

**35.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35.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35.2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六、 授予合同

**36. 确定中标人**

36.1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6.2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政采云”平台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6.3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6.4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7.各投标人对中标结果如有质疑，可在中标结果公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但需对投诉或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8. 签订合同**

38.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8.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8.3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七、验收**

**39.验收**

3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如有，下同）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采购监管部门。

39.5履约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第二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为样稿，最终稿由买卖双方协商后确定）

项目编号：

买方：温州肯恩大学

卖方：

 年 月 日在温州肯恩大学的 项目采购中，买方接受卖方对本次设备的投标，买卖双方及采购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规和本合同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中的承诺，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采购设备内容及价格（详细清单可附后） 单位：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大写） 元整 小写：￥ |

2、本合同总价为货物款（含软件系统）、专用工具、税金、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就位、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售后服务、材料、质保期保障、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除发生下列因素可调整合同价外，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调整任何费用。

2.1买方提出的设备变更或由卖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经买方同意采纳的设备型号、规格等各方面的变更，可根据原中标单价计算变更费用。但属卖方投标漏项少算的设备及服务费用不得追补。

3、设备、材料供应

本合同范围所需的设备均由卖方提供。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均须有合格证、质保书等相关技术资料。个别设备如需提供特种设备许可证的由卖方负责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如发现不合格的设备材料，由卖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和责任。

4、产品包装

4.1为了保证设备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或专业（部）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设备锈蚀、失缺或损坏，由卖方承担一切责任。

4.2每一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装箱清单。

5、唛头

5.1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上，明显地标注下列标记：

1)收货人； 2)产品名称； 3)合同号；4)品目号和箱号； 5)到达站或到货地点；6)外形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7)毛重、净重(公斤)。

5.2卖方应根据设备特点，在包装箱上标明“小心轻放”、“请勿倒置”、“防潮”等字样和吊装标记。

6、本合同产品的免费质保期限及投标承诺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免费质保期限 | 投标承诺 |
|  |  |  |  |
|  |  |  |

在产品质量保证期限内，卖方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配套件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负责。

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采购合同、封存样品等约定的质量、数量、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设置验收指标及其标准。

7、产品资料

档案资料，包括：设备的数量、型号、规格，设备生产厂家的产品检测证书，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产品说明书等有关资料。如发现不合格的设备材料，由卖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的责任。设备开箱后的全部随机资料所有权归买方所有。开箱验收后由买方保管。

8、交付使用时间：合同签订后 天内 ，交货地点： 温州肯恩大学指定地点 。

9、付款方式与结算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买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预付款给卖方。卖方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调试、培训等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买方入库报销后7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按供货品类及数量按实结算支付尾款（卖方必须先开具供货金额100%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时退还保函。

注：（1）在签订合同时，卖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双方可以另行约定。

10、验收标准

10.1所供设备在现场进行到货验收时，卖方需派员参加并与买方一起开箱检验，按供货清单验收，若有缺少或损坏，卖方应立即补足或更换全新同规格产品，并承担相关费用直至使买方满意为止。设备的存放点由买方负责提供（费用由卖方承担），但卖方应预先提出设备的保管存放要求。

10.2安装范围包括设备本身（含设备与电源之间的线路安装）及软件系统的安装，安装需符合有关标准和规范。安装过程中买方将对安装质量进行监督。

10.3安装完毕后，卖方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与买方一起进行设备的调试及试运行，买方可以要求卖方或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用专用仪器进行性能测试，卖方负责测试和调试所需的人员、工具、材料、仪器及一切费用，并填写测试报告交由买方存档。如需买方派有关人员配合，卖方在设备安装调试前三天提出需配合工作的人员、数量等计划书交予买方，以便买方提前作好准备，确保整个项目顺利进行。卖方需在安装结束前将测试和调试方法交与买方，并经其同意后方可执行。

10.4设备经过试运行后达到并符合合同要求，其中故障和隐患均已排除或解决，并使买方满意，所有的技术资料和图纸均已向买方提交并被接受，验收视为合格，双方签署验收证书后，设备才视为接受。若因卖方产品质量或安装技术问题导致验收不合格，卖方应及时予以处理，直至验收合格，期间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保留向卖方索赔的权利。

10.5卖方在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和验收期间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11、违约责任

11.1设备质量责任

1）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内，凡设备在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设备试运行过程中发现的设备质量问题，由卖方负责处理，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卖方承担修理、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买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2）投标人能够做到对采购人培训以及检修服务做到及时响应，响应标准时间2小时内做出应答，12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若问题不能有效解决，48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进行维修。

3）由于买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设备短缺、故障或损坏，由买方负责。但卖方保证及时给予补齐和修复。

11.2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外，如卖方发生不能按期交货或提供服务，买方发生中途退货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

如协商无效，按下列规定处以罚金。

1）逾期交货

卖方逾期交货，应向买方偿付违约金，每逾一日违约罚款按该货物合同价的1%计收，直至交货为止。

2）卖方不能交货或买方无故中途退货

卖方不能交货，应向买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按货物合同价的20%计算。

买方无故中途退货，应向卖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与卖方违约相同。

3）逾期交货的违约赔偿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20%，如违约金达到最高限额时卖方仍不能交货，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4）经双方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和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退货且无需罚款者不在此例。

12、转包和分包

12.1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 争端的解决

13.1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买卖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可向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1. 约定事项：

14.1本合同一式肆份，买方贰份、卖方贰份。

14.2合同经买方、卖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3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对合同内容如有异议，以买方采购文件和卖方投标文件及投标现场承诺为准，**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按顺序依次享有优先解释权，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2）本合同

（3）售后服务协议

（4）投标澄清或承诺书

 (5）投标文件

（6）采购文件

买方（盖章）： 温州肯恩大学 卖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地 址：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地址： 营业地址：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文件封面，供参考）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  |  |
| --- | --- | --- |
| **1** | ▲**资格文件** | **附件一**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本项目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制件加盖公章；**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材料，但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由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 **(1)** |
| 2） | **资格条件承诺函**； | **(2)** |
| 3） | **非联合体声明书。** | **（3）** |

**注：▲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均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附件一 资格文件**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本项目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制件加盖公章；**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允许其独立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材料，但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一名或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由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全体合伙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 资格条件承诺函**

温州肯恩大学、温州品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投标，现郑重承诺：

1.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即

（1）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2.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愿接受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非联合体声明书**

温州肯恩大学、温州品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的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我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供参考）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投标函 | 附件二 |
| 2 | 技术参数应答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 附件三 |
| 3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复制件 | 附件四 |
| 4 | ▲诚信投标承诺书 | 附件五 |
| 5 | 所投产品主要制作工艺、所用原材料及质量水平等相关内容的详细描述及相关证明文件 |  |
| 6 | 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及质保期后主要零配件及易损件价格清单 |  |
| a) | 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 附件六 |
| b) | 质保期后主要零配件及易损件价格清单 | 附件七 |
| 7 | 项目业绩一览表及证明材料 | 附件八 |
| 8 |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 | 附件九 |
| 9 |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资信证明文件 | 附件十 |
| 10 | 项目实施方案 | 格式自拟 |
| 11 | 售后服务方案 | 格式自拟 |
| 12 | 投标样品 |  |
| 13 | 供货清单 | 附件十一 |
| 14 | 结合评分细则内容，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格式自拟 |

**注：建议按“评分细则”相关评分内容逐项编制，需编制目录索引，注明评分细则项目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附件二**

**投 标 函**

温州肯恩大学：

 (投标人名称)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参加温州市政府采购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具体内容为：

(1)资格文件

(2)报价文件；

(3)商务技术文件；

(4)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强行撤销的，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2%赔偿对采购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拒绝签订合同，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2%对采购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承诺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

7、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承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服务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不提供此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三**

**(1)技术参数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条款描述 | 实际技术参数要求条款 | 正/负/无偏离 | 说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如有偏离，必须在本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如不说明偏离情况或未提供本表，均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无偏离；**

2、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3、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某些条款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制件并加盖公章的，则必须按要求提供，否则视为负偏离。

 4、是否属于符合或正偏离或负偏离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5、**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投标文件中是否存在前后矛盾、不一致的情形，如出现上述情形，评审小组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内容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描述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正/负/无偏离 | 说 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如有偏离，必须在本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或符合，如不说明偏离情况或未提供本表，均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无偏离；**

2、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3、是否属于符合或正偏离或负偏离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4、**投标人应仔细检查投标文件中是否存在前后矛盾、不一致的情形，如出现上述情形，评审小组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5、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某些条款如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制件并加盖公章的，则必须按要求提供，否则视为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温州肯恩大学

温州品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  |
| --- |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制件****粘贴处或附后** |

**注：如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的，可只需提供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制件。**

**附件五**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为了积极配合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承诺如下事项：

1.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 主动了解采购人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采购人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3. 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人或串通投标。
4. 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5. 不以任何方式向采购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采购人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采购人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 不向采购人及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7. 不向采购人涉及招标的人员的配偶、子女分包此次招标项目。
8. 不向采购人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9. 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的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10. 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人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诚信投标承诺书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

  **附件六**

**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可按以上表格形式进行复制。

2.以上货物应综合考虑并计入投标报价，采购人不再另付费用。

3.列入本表的货物应随设备一并交付给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质保期后主要零配件及易损件价格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价（元） | 报修后最长到货时间（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2. **投标人不按此要求填写此项内容，不纳入评分范围。**

**3. 质保期后，采购人如需更换零配件，按不高于上表的价格执行。**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

 **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单位** | **合同金额** | **合同日期**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2.每项业绩须根据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细则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3.投标人不按此要求填写此项内容或未按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将视为无业绩，不纳入评分范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职务 | 本项目中的岗位 | 从事专业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资信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复制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十一**

 **供货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原产地** | **制造商** | **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可按原有格式进行复制。

2.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如有前后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封面，供参考）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开标一览表 | 附件十二 |
| 2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附件十三 |

**附件十二**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 备注 |
|  | （大写）：（小写）： |  |

说明：

**1.▲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中的投标总价应与附件十三《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设备总价”相一致。**

 **3.投标人投标总价低于采购预算金额50%的，应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三**

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或费用名称 | 品牌及产地 | 规格型号 | 数量及单位 | 所投单价（含税） | 小计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  |  |  |  |  |  |
| 13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总价（合计）： |  元 |

**说明：**

**1.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清单”中的设备需分别罗列并报价。**

**2.▲最终结算费用以实际供货的数量乘以所投单价进行结算**。

**3.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4.▲不提供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

**5.所投单价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6.建议投标人对本表中的“数量”、“所投单价”、“小计”及“设备总价”进行验算、换算，避免出现金额计算结果不一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概述**

**1.▲本次招标设一个标项，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仅对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2.所涉及产品的产品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规范，应符合国家有关条例及规范，如有新的标准应采纳新标准，如是国外相应标准应得到采购人认可。

3.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产品品牌或型号均为建议性要求或为档次选择要求或为代替部分技术指标描述，投标人可以选择其他品牌型号的产品参加投标但投标产品须具有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指标、性能、档次。本项目为温州肯恩大学一食堂设备采购。

**4.▲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设备名称** | **尺寸** | **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参考图片** |
| **特色档口** |
| 1 | 单通工作台 | 600\*800\*800 | 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制作，台面板厚度≥1.08mm，余板厚度为≥0.9mm，板下支撑管采用38\*38方管加强，及可调节重力子弹脚。 | 2 | 台 | IMG_256 |
| 2 | 四格保温菜台（配1/2份数盘） | 800\*800\*800 | 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制作，板材厚度为≥1.08mm，内置五格份数盘，底部发热管加热，板下支撑管采用38\*38管加强，及可调节重力子弹脚。功率：220V/3KW | 1 | 台 | IMG_256 |
| 3 | 电磁四头煲仔炉 | 800\*800\*800 | 说明：1、材质：面板采用一体成型优质304#不锈钢板，厚1.35mm，侧板厚0.9mm。2、采用6mm厚Φ300耐高温防撞击抛光平面微晶玻璃，玻璃表面体现使用、注意安全事项。3、采用定时、定温及锌合金8档旋转开关。4、机芯采用不同导热探测特殊处理，无磁金属锅具也能正常加热。5、采用识字量运算控制，智能调节算法真正实现对功率、频率、温度、电源、电压、电流、相位、频率等参数的数字化控制。6、采用变频送风技术，同步感应追踪多路工作点温度，大大增加散热系统使用寿命，有效防止散热系统堵塞。7、线盘采用耐高温高频线制作锅底发热均匀无盲区同时提高有效热能降低用电成本。8、采用抽拉盖板大大提升下柜储存空间。 电量：3.5KW\*4/380V★9、投标人提供3.5KW立式四头煲仔炉，依据EN 62233:2008标准，电磁场幅射报告，辐射值：前、后、左、右、上、下 六个面皆低于9%；（出具标注合格认可标识CMA、CNAS的检测报告及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截图复印件进行佐证。）★10、投标人提供所投3.5KW立式四头煲仔炉整机（包含但不限于：外壳部件、散热块部件、网格部件、显示屏），依据GB/T 26572-2011、GB/T 26125-2011，测试项目：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所检项目含量符合限值要求的检测合格报告；（出具标注合格认可标识CMA和CNAS的检测报告及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截图复印件进行佐证。）★11、投标人提供所投对应型号按依据GB4806.1-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通用安全要求；GB 4806.7-20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GB 4806.9-20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GB 4806.11-20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橡胶材料及制品》标准，检测合格报告。（出具标注合格认可标识CMA、CNAS的检测报告及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截图印件进行佐证。）★12.提供所投产品节能认证证书依据GB40876-2021商用电磁灶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能效等级1级）产品认证证书；（出具检测证书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截图复印件进行佐证。） | 1 | 台 | IMG_256 |
| 4 | 电磁旋转煎包炉 | 800\*800\*800 | 面板采用优质304#不锈钢制作，板厚度≥1.08mm，侧板304，板厚度≥0.9，复合底煎锅尺寸：直径500mm，厚≥3mm1、温控屏带有中文故障原因，方便维修处理;2、温控屏显示用电量，每天或每个月的能耗一目了然;3、实时显示当前输出功率，方便火候掌控;4、温控屏可触控，可旋钮控制，保证设备使用正常;5、变频动态定温，接近恒温输出;6、常用功能：定时，定温;7、自带5种温度记忆菜单，可以根据不同菜品，快速选择不同温度烹饪;8、手动旋转或高配自动旋转煎锅;9、电源电压：交流380V，50Hz 功率/电压： 10KW/380V | 2 | 台 | IMG_256 |
| 5 | 酒水饮料展示柜 | 1200\*680\*1340 | 自带电热丝除雰,侧玻璃顶玻璃双层钢化中空，前玻璃三层夹胶，全部玻璃为普白玻璃，钣金底座，可调节钣金支架，三层高亮度LED灯管，默认白光，默认黒色哑光静电喷涂板，环戊烷全发泡整体内胆，全铜蒸发器冷凝器，尚方分体温控，风冷，温度：+2℃~+8℃功率：220V/0.5KW： | 1 | 台 | IMG_256 |
| 6 | 粘捕式灭蝇灯 | 380\*240\*160 | 多重诱蚊升级，恒流稳定，无可视屏闪，均匀光照，使用寿命长，内置进口胶水，粘性更强。适用面积：40㎡ 功率：220V/8W | 2 | 台 |  |
| 7 | 紫外线灯 | L=1200 | 长度：1200MM，功率：220V/40w | 2 | 台 |  |
| 8 | 平面冷藏柜 | 1800\*760\*800+100 | 采用内外不锈钢，自动回门，制冷采用紫铜管，国家能效标识，冲压成型内地板，箱体强度高，智能电子温控，电器元件，加强承重子弹脚。制冷方式：直冷，温度：-10℃~10℃；功率：220V/0.5KW | 1 | 台 | IMG_256 |
| **特色档口排烟系统** |
| 9 | 新型明档玻璃烟罩 | 7000\*1000\*550 | 外观采用优质钢化玻璃，内部优质304#不锈钢板材厚度为≥0.9mm制造；配置不锈钢脱排板，内置LED射灯。 | 7 | m² |  |
| 10 | 不锈钢烟管 | **按实际数量结算** | 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板材厚度为≥0.9mm制造，五线压筋加固。 | 82 | m² |  |
| 11 | 不锈钢烟罩上封板 |  | 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板材厚度为≥0.9mm制造。 | 5 | m² |  |
| 12 | 不锈钢法兰 |  | 采用3\*3角钢3mm厚制作；排烟管相互连接； | 20 | 对 | / |
| 13 | 不锈钢油烟风柜 |  | 该风机整机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材厚度为≥0.9mm制造板制作，表面经过深度氧化处理， 防腐防锈，外形美观。具有良好节能效果，叶片表面不易积油污，清理更容易，采用优质轴承，主轴采用45#钢制作，经调质热处理，保证其强硬度及使用寿命，柜机面板采用双层钢板结构，具有良好消音效果，生产厂家取得3C认证。风量：19398-23627m3/h电量：7.5KW/380V | 1 | 台 |  |
| 14 | 不锈钢油烟净化器 | 风量：16000 | 1、净化效率98%，高效达标；风量:16000m3/h2、设备采用智能高压高数字电流，输出电压14-16KV；输出高压电流不低30Ma, 能自行调节电流大小，并可选择高效或智能运行模式；3、持有CMA,iLac-MRA, CNAS盖章的符合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检测报告，暴漏期240小时，评级依据：GB/T 6461-2002评级10级检测报告。4、持有具有电场在高温48°C下工作120h后，样品状态应完好，无异常的耐高温条件检测报告。5、备外壳采用A3碳钢，外壳采用热固性纯聚酯粉末涂料喷涂处理，外壳厚度不低于1.2mm ，设备电场采用钢性好、不易变形、使用寿命长的不锈钢蜂巢式电场；6、设备面板带有数字显示屏，显示运行电流、故障代码。设备安全性能好，安装有门磁，具有开门断电能；7.需增加配套设备基础（含）。 功率：220V/2KW | 1 | 台 |  |
| 15 | 风机变频控制柜 |  | 主要由整流（交流变直流）、滤波、逆变（直流变交流）、制动单元、驱动单元、检测单元微处理单元等组成。变频器靠内部IGBT的开断来调整输出电源的电压和频率，根据电机的实际需要来提供其所需要的电源电压，进而达到节能、调速的目的，具有过流、过压、过载保护等功能。功率：380V/7.5KW | 1 | 台 |  |
| 16 | 风机净化器支架 |  | 风柜基础辅件，采用国家标准槽钢制作。 | 1 | 套 |  |
| 17 | 风机减震器 |  | 风柜基础辅件。 | 4 | 只 |  |
| 18 | 软连接 |  | 防火帆布制造，风柜基础辅件。 | 1 | 套 |  |
| **售菜间** |
| 19 | 六格保温菜台（配1/2份数盘前置冲孔板） | 1800\*800\*800 | 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制作，板材厚度为≥1.08mm，内置配六格二分之一份数盘，底部发热管加热，板下支撑管采用38\*38管加强，及可调节重力子弹脚。电量：380/3KW | 6 | 台 | IMG_256 |
| 20 | 蒸菜台 | 1200\*800\*800 | 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制作，板材厚度为≥1.08mm，内置冲孔板，底部发热管加热，板下支撑管采用38\*38方管加强，及可调节重力子弹脚。电量：380/3KW | 2 | 台 | IMG_256 |
| 21 | 粘捕式灭蝇灯 | 380\*240\*160 | 多重诱蚊升级，恒流稳定，无可视屏闪，均匀光照，使用寿命长，内置进口胶水，粘性更强。适用面积：40㎡ 功率：220V/8W | 3 | 台 |  |
| 22 | 紫外线灯 | L=1200 | 长度：1200MM，功率：220V/40w | 3 | 台 |  |
| 23 | 双门热风循环消毒柜 | 1300\*700\*1980 | 内胆采用优质304#不锈钢制作，大容量存储，美观大方，每层大小框设计，立体热风循环无死角，杀菌彻底，高温保险，低能耗、低成本、高效能。★①产品具有消毒产品卫生许可证，柜内配备8个网框★② 同系列产品大肠杆菌消毒效果试验：在满载状态下，符合GB17988-2008《食具消毒柜安全和卫生要求》二星级消毒柜的要求（消毒温度≥120℃,消毒时间≥60min)；食具消毒柜脊髓灰质炎病毒灭活试验（杀灭对数值≥4.00)，中标后提供检测报告。功率：220v/4.4kw | 2 | 台 |  |
| 24 | 四玻门高温展示柜（留样冰箱）**（投标时提供样品）** | 1220\*760\*1950 | 1. 电压：220V
2. 功率：0.395kw
3. 冷藏容量：900L
4. 制冷方式：直冷
5. 温度范围：保鲜-5℃～+5℃
6. 板材内箱优质无磁不锈钢板，前面板优质无磁不锈钢板，门面板优质无磁不锈钢板，外侧板优质无磁不锈钢板；加厚型发泡层，提高保温性能，超大空间，冷却速度快，更节能；
7. 釆用独立机组双压缩机双冷凝器双冷凝风机可整体抽出机组拆卸更换，到场即可修复，无需现场检修；国家一级能效标识

★提供所投产品四门冰箱内胆搁架材料在培养箱培养68h，检验标准GB21551.2-2010《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抗菌、除菌、净化功能、抗菌材料的特殊要求》附录A （抗细菌性能试验）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三项平均抗菌率≥99％，其中白色念珠菌为平均抗菌率≥98％，黑曲霉平均抗菌率≥95％，阴性对照组无细菌生长均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1 | 台 |  |
| 25 | 托盘 | 420\*290\*20 | 成份：密胺，纤维素，能正常工作，耐高温保护层-30℃-120℃ | 800 | 个 |  |
| **智慧食堂系统** |  |  |  |
| 26 | 多媒体自助结算台-标准型 | / | 产品功能：1.含等候区和结算区，可对进入结算台“结算区”的智能餐盘进行快速、批量识别，就餐者自助完成支付结算；2.带LED发光腰线，兼具美观，融入食堂整体环境氛围；3.内置结算软件，具有收银、餐盘管理和营业统计等功能；4.支持自动核算、自助支付、批量改写定义价格、未支付报警提示、交易记录查询、余额查询等功能；5.多单商品可进行累单支付； 6.★具有隔单设置功能，防止同一单菜品被重复扣费；（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7.整机采用钢化玻璃面板，金属拉丝边框，静电喷塑，防潮湿，耐油污，所有功能模块全部采用pc/abs塑胶材料，热变型温度高达120℃以上，阻燃特性符合ul94-v0标准；8.一体式设计，整体集成了读写天线、主机、卡码、人脸识别设备；9.★台面框体带彩色灯带，可显示多种颜色，根据结算支付状态，灯带会显示不同的颜色进行提醒；（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参数指标：10.★灯带范围不小于：1400mm（长）\*600mm（宽）；（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11.智能餐具识别区域不小于：450mm（长）\*300mm（宽）； 12.★存储：不低于4GB RAM，32GB ROM；（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13.主屏、客显屏均不低于15.6寸，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14.★智能餐具叠放识别：不少于8个餐具进行叠放，识别时间小于200ms；（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15.★智能餐具侧翻识别：将智能餐盘在距离结算区50-100mm的高度内侧翻0-90度，均能正确识别与结算；（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16.群识性能≥20个； 17.结算识别距离能达到100mm；18.★人脸识别高度差≥400mm；（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19.★带眼镜、带口罩可正常识别，且支付时间＜300ms；（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20.★在不少于3000张人脸库下，支付时间＜300ms；（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21.人脸识别成功率＞99.9%22.规格尺寸：常规，高度可调节，以适应餐线高度； | 2 | 台 |  |
| 27 | 智能人脸识别终端 | / | 产品功能：1.含支架，与结算台配套使用；2.基于视频流的动态人脸检测，跟踪识别算法；3.宽动态双摄活体防伪，带夜间红外、RGB双补光；4.工作温度-10℃-60℃；5.工作湿度10%-90%；参数指标：6.人脸模板库容量不少于3万张人脸；7.★CPU：不低于4核，1.6GHz；（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8.★人脸支付终端采用不低于8寸多点触控电容屏，内存不低于2G，存储不低于8G；（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9.★人脸识别高度差不少于300mm；（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10.★带眼镜、带口罩可正常识别，且支付时间＜300ms；（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11.★在不少于2000张人脸库下，支付时间＜300ms；（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12.人脸识别成功率＞99.9% | 2 | 台 |  |
| 28 | 芯片餐具 | / | 1.成份：三聚氰胺甲醛树脂，纤维素，芯片植入。2.能被射频装置识别，并能被写入或读取相关信息；3.工作频率：13.56MHz 4.★读写次数≥50万次；（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5.★跌落：1m高度正常跌落20次，不破损并能正常工作；（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6.★碰撞：加速度50m/s2，脉冲宽度16ms，三个互相垂直轴线方向1000次，不破损并能正常工作；（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7.耐温-30℃-120℃；8.★产品符合GB/T 41001-2021《密胺塑料餐饮具》的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 | 3000 | 个 |  |
| 29 | 智慧食堂管理平台 | / | 1.★智慧食堂管理平台通过公安机关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或以上备案证明（提供备案证明复印件）2.包含一卡通管理后台、餐厅管理后台和运维管理后台三大功能模块，功能涵盖排菜备餐、收银结算、营养查询、卡务管理、补贴发放以及消费策略等食堂管理相关功能，同时提供了基础运维配置工具，满足食堂的个性化配置需求，系统具备灵活性及可扩展性，支持本地/云端部署。3.★智慧食堂管理平台软件指标参数满足：在至少1万用户数下，至少100个终端并发读卡和支付操作，读卡平均响应时间500ms内，支付平均响应时间500ms内。（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4.★智慧食堂管理平台软件指标参数满足：至少30个用户同时登陆操作，网页打开时间在500ms内。（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可的报告检测项证明）5.支持多食堂一卡通用，支持的食堂数量＞100个；6.支持持卡人容量＞20万人，支持可设置的卡类型不少于10种；7.支持动态口令管理，用户修改密码、系统解锁、系统资金控管等口令验证，提升系统安全性。可绑定登录用户，启用动态口令管理后，在用户权限已受权的情况下，也需要口令再次确认，支持动态口令有效时长管理，支持增、删、改、查功能；8.支持角色权限管理，系统采用角色管理方式来进行授权控制，不同角色可分配不同权限，将用户设置所属角色，实现对登录用户的权限控制； 9.支持卡类型自定义管理，卡类型记录数不限，可进行冻结金额、押金、发卡工本费、换卡工本费、有效期，是否允许退卡，离线允许付款的额度、默认透支额度、是否允许绑定附卡的管控；卡类型使用受角色权限控制和动态口令的双重安全机制保护，更加安全；支持组织架构的多级部门管理，支持按部门名称查询，部门级别无限制；10.支持对管理系统下多餐厅、多档口的中央集控式管理；11.支持对平台下所有终端设备的在线设置与管理，实现在线监控；12.支持对单人进行发卡、绑定/解绑、锁定/解锁、挂失/解挂、充值、展期、换卡、余额冻结、卡类型转换、卡押金收取、充值退款、补贴减值、退卡等业务操作，同时提供了快捷操作功能，卡务操作均有日志可查询；13.支持批量发卡、充值、挂失、解挂、退款、展期等批量操作； 14.支持批量补贴功能，方便行政人员对不同单位、持卡人的不同账户、设定的补贴日期及过期时间进行批量补贴操作，支持模板下载，Excel导入开单，如：部门补贴、岗位补贴、加班补贴、节假日补贴等；15.可按节假日补贴、日补贴、周补贴、月补贴等类型实现补贴计划管理； 16.支持充值策略管理，可设定不同的应用策略，实现禁止充值、充值赠送、收取服务费等业务，IFTTT策略执行可进行多种业务组合，可按餐厅或终端设定指定日期进行充值控制，管理更灵活，例如：某种场景的禁止充值；充值赠送指定金额、按充值金额百分比进行充值赠送，可设定月充值赠送额度，可按首次充值或2次或2次以上进行充值赠送；充值服务费按指定金额或百分比进行服务费收取等；17.支持消费策略管理，可指定餐厅、终端、餐盘或菜品，支持按日或周或某时段，对某一餐别或时间范围内，对某一种类型卡或全部卡进行消费控制，IFTTT策略执行可进行多种业务组合，管理更灵活：例如:限制消费、消费减免、首单优惠、定额消费、整单折扣、整单优惠、整单特价，也可按餐盘或单品进行消费策略管理，支持单品的折扣、特价、优惠等。18.支持菜品管理，可按名称/编码/拼音码、类别、商品状态、膳食结构查询菜品，支持增、改、停用/启用、图片上传等操作，保证数据的一致性；支持辣度、本地特色、膳食结构、菜品标签、过敏风险等维护,便于进行营养膳食提醒与分析；支持菜品导入模板下载，菜品可实现批量导入、导出；19.具有食材类别管理、食材营养成分管理等功能；20.可按天对菜品进行排菜管理；21.排菜策略提供增、删、改、查、复制、停用/启用功能，提供模板下载、导出和导入排菜数据；22.提供营业看板功能，支持按日和月来查看营收情况，包括营业状况、营业趋势、商品销售额排行、终端实时运维情况及终端销售额排行；23.具有营业看板展示、营业流水查询、营业明细查询、支付方式明细查询、菜品销量排行展示等功能；24.提供菜品销售排行分析，支持查询某餐厅一段时间内畅销、滞销菜品销售数、畅销菜品销售额排行信息，实现导出Excel和打印功能；25.提供餐厅营业流水查询，实现按单位、餐厅、终端、餐别、卡号/姓名/手机号、日期等条件查询餐厅营业流水，支持撤单和导出Excel操作；26.提供餐厅营收统计表，可按餐厅或收银员维度统计消费次数、应付金额、优惠金额、实付金额、支付方式收入汇总、充值金额、赠送金额、退卡金额、工本费、押金、充值付款方式等信息，提供导出Excel功能；27.提供人员消费汇总及分餐汇总统计，可统计人员的消费次数、消费金额信息，也可统计各餐别的消费次数、消费金额信息，支持导出Excel功能； | 1 | 套 |  |
| 30 | 智慧食堂人脸管理平 | / | 1.人脸服务标准化的配置管理平台，统一管理人脸应用终端、管理人脸用户、调节人脸服务参数值，查看人脸识别记录等，方便管理人脸相关的各项指标；2.具有人脸用户管理功能，可查询人脸用户信息、删除人脸用户功能；3.具有人脸识别记录功能，查询人脸对比记录，并追溯来源；4.具备人脸检测、人脸追踪、特征码提取、人脸比对、性别检测、年龄检测和3D角度检测的基础算法；5.支持图像质量检测、活体检测、人脸遮挡检测、额头区域检测、睁眼闭眼检测、佩戴眼镜检测、张嘴状态监测、人脸溢出监测以及1:1认证对比、1：N人脸搜索；6.人脸检测速度小于100ms；7.特征码提取、比对速度小于500ms。 | 1 | 套 |  |
| 31 | 实施费 |  | 按系统总造价的12%计算 | 1 | 套 |  |
| **餐厅设备** |
| 32 | 200型感应取筷机 | 450\*310\*420 | 1.本设备用于餐厅就餐取筷。采用气隙放电生成臭氧技术对设备内胆及筷子进行杀菌，可确保筷子安全卫生，设备内置红外感应器结合专利排列技术，实现了一人一筷的取筷形式，有效杜绝交叉感染。2.感应距离 30-50mm3.出筷时间 2秒一只4.臭氧产量 100-150mg/h5.出气流量 1-2L/min6.杀菌时间 20分钟7.内胆材质 食品级不锈钢8.容量200双筷子 | 2 | 台 | IMG_256 |
| 33 | 200 型感应取勺机 |  | 1.本设备用于餐厅就餐取筷。采用气隙放电生成臭氧技术对设备内胆及筷子进行杀菌，可确保勺安全卫生，设备内置红外感应器结合专利排列技术，实现了一人一筷的取勺形式，有效杜绝交叉感染。2.感应距离 30-50mm3.出勺时间 2秒一只4.臭氧产量 100-150mg/h5.出气流量 1-2L/min6.杀菌时间 20分钟7.内胆材质 食品级不锈钢8.容量200勺 | 2 | 台 |  |
| 34 | 密胺筷子 | 270\*5\*6.5 | 机器标配(9寸) | 1000 | 双 |  |
| 35 | 密胺汤勺 | 133\*44\*18 | 机器标配(9002) | 1000 | 个 |  |
| 36 | 智能分饭机工作台 | 600\*800\*800 | 采用优质304#不锈钢板制作，台面板厚度为≥1.08mm，余板厚度为0.9mm，板下支撑管采用38\*38方管加强，及可调节重力子弹脚。 | 2 | 台 |  |
| 37 | 自助打汤机(落地双槽) | 950\*750\*1400 | 1.外观尺寸:950x750x14002.装机功率:3KW/220V3.汤槽容量:65Lx24.出汤速度:90ml/秒5.出汤份数:500-800份6.出汤温度:(65°C-70°C7.设备净重:≥85KG8.适用类型:团餐、食堂专用 | 2 | 台 |  |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均需按采购人要求完整美观的安装到指定地点，并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

 **2.▲设备所有的焊接工艺使用满焊焊接。**

**3.采购清单中涉及排烟及新风系统为预估工程量，且相关风柜，净化器，烟管等规格建议投标人经实地考察核算后再确认。**

**三、商务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支付方式**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预付款给中标人。中标人完成全部供货及安装、调试、培训等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采购人入库报销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按供货品类及教量按实结算支付尾款（中标人必须先开具供货金额100%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时退还保函。注：1.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双方可以另行约定。 |
| **质保期** | ▲提供6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免费维护升级，质保期结束后供应方应保证相关设备（软件）现有功能正常使用。 |
| **交付时间** | ▲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 |
| **交付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服务标准** | 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供应商免费予以技术服务和维修（如有必要可进行更换），否则中标人应在违约发生之日起7日内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0.5%的违约赔偿金。在质保期内的工作应包括对所有机组系统常规检查、调整和润滑等。3.在质保期内中标人须自行付费负责修理和更换任何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修好后，中标人需一式两份报告给采购人，包括故障原因，解决措施，完成修理所需时间及恢复正常运行日期。4.在质保期满时，工程师和采购人代表将对机组进行另一次测试，任何故障须由中标人自费解决并取得采购人的认可。5.质保期满后，仅收取设备维修的材料和零配件成本费用，免人工费、差旅费，所涉及软件保证使用期间正常使用。 |
| **服务效率** | 供应商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接到采购人报修电话后，4小时内响应，2 个工作日内上门解决问题，若 7 个工作日内无法解决问题，需免费提供更换备品备件以供正常使用。 |
| **验收标准** | 1.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2.验收严格按照技术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合同内容验收，特别是标书中重要参数和实质性条款为必验项。3.验收时中标人应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4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和材料都已在规定时间交付。5.运行结果符合产品标准和技术规格及合同要求。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技术支持：中标人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2.安装调试（若需要安装调试）：2.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2.2供应商提供仪器的免费现场安装调试，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及维护培训。供应商需提供整套纸质和电子培训资料（包含但不限于生产线整套电气原理图、机械图纸、生产线程序注释、生产线操作手册、维护保养手册等）。2.3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货物必须保证安装到位。2.4 中标人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2.5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
| **其他说明** | / |

**四、投标样品**

**1.▲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齐全或提供的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样品名称：四玻门高温展示柜（留样冰箱）（数量：1台）**

**3.**样品递交要求：投标人在2025年7月16日08时00分至09时30分前将样品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温州市鹿城区锦绣路19号宏嘉大厦2幢2005室。供应商逾期送达的样品，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样品外包装请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

5.4 样品取回时间：未中标的供应商于评审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取回样品，逾期不予保管。中标人的样品待中标结果公告发出后，由采购组织机构和中标人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样保存。项目实施完毕，使用方无异议后采购人通知供应商取回。以上运输等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备注**

**（一）除采购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二）带“▲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带“★”条款为重要条款。**

**（三）如技术部分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四）技术部分中如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由不清晰或者模糊造成无法判断证明材料是否符合要求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一. 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货物质量、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三、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根据综合评审结果，提交评审报告。

**四、 评标办法**

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取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其中商务技术70分（商务技术权值为70%），投标报价30分（投标报价权值为30%）。**即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分内容进行综合评审。以综合得分（即商务技术文件得分和投标报价得分的总和）高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第一名的投标人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的排序前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综合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推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原则，采取记名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五、评分细则**

**1.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定（70分）**

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评委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中，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分）** | **评分细则（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证书、合同等）应清晰可辨，如无法辨识，将不予给分。）** |
| 1 |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符合性评价 | 28 | **[客观分]1.**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采购清单”中标注“★”技术参数要求的得28分，如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注：（1）如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还需提供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2）标注“▲”且加下划线项为实质性要求，任意一项负偏离按无效标处理；（3）技术指标中相同产品的参数不作重复打分。** |
| 6 | [主观分]2.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采购清单”中未标注“★”技术参数的符合情况进行评价打分（6,5,4,3,2,1,0分）。 |
| 2 | 同类项目业绩 | 3 | **[客观分]**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注：须提供合同文本（合同文本包含但不限于首页、内容清单、签署页)复制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3 | 投标人或制造商资信情况 | 3 | **[客观分]1.**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评价：①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②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③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注：以上证书均须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制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认监委官网（http://cx.cnca.cn）证书查询截图复制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未提供齐全的，则该项证书不得分。** |
| 1 | **[客观分]2.**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认证证书，得1分。**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制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 4 | 项目实施人员综合情况评价 | 5 | [主观分]完成项目过程中投入的技术力量、人员配备及从业经验等情况，由评审专家综合评价打分（5,4,3,2,1,0分）。 |
| 5 |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评价 | 6 | [主观分]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场地环境的了解、时间进度的规划、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问题的解决方案等内容进行评价（6,5,4,3,2,1,0分）。 |
| 6 |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 5 | [主观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培训、回访措施、维护措施、耗材及备品备件优惠措施、维保人员配置等方面）和可靠、快速的服务响应体系（接到通知到达现场处理故障时间、一般故障承诺解决时间、故障无法排除时的解决方案等方面）进行评价打分（5,4,3,2,1,0分）。 |
| 7 | 质保期 | 3 | **[客观分]**质保期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0分；质保期每延长一年加1分，最多加3分（延长时间不足一年或非全部产品统一延长质保期的均不加分）。 |
| 8 | 样品 | 10 | 提供四玻门高温展示柜（留样冰箱）样品（1台）。[主观分]根据样品的外形美观程度、整体工艺水平、产品功能情况进行评价打分（10,8,6,4,2,0分）。备注：1.▲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供应商，按无效投标处理。2.样品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到开标地点，逾期样品不接收。 |

1. **投标报价评分（30分）：**

2.1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1）有效投标人的投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其投标报价评分值为满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人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2位，价格权值为30%）。

**3）▲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金额为人民币428000元整，如投标人投标总价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4）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均超采购预算，重新组织招标。

1. **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和投标报价得分的总和。**

**其他附件一**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温州品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 \_\_\_\_\_\_\_\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名称） \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食堂设备采购（第二次）项目（项目编号：PLXM-FZC-H20250707）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所投标项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5年 月 日

**注：项目开标后，按规定填写完成扫描后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53514766@qq.com。**